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111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广西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农糖业）于2026年10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广西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6〕2号）（以下简称决定书）以及《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6〕1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关于公司及有关责任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3、2026-104）。

公司收到广西证监局发来的决定书后高度重视，立即向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负责人和子公司负责人进行了通报和传达。同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决定书的要求进行梳理并认真落实整改措施，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问题得到根本解决。

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广西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整改报告》，现将公司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存在问题

（一）跨期确认部分运输仓储业务收入导致2023年、2024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南宁云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鸥物流公司）跨期确认部分运输仓储业务收入，会计核算不准确、不规范，导致广农糖业2023年

虚增营业收入 4,769,575.48 元、虚增利润总额 16,188,823.51 元；2024 年虚减营业收入 5,297,416.99 元、虚增利润总额 22,699,894.42 元。

（二）未实际交付货物但确认收入，业务终止后未追溯调整导致 2023 年、2024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2023 年，云鸥物流公司个别业务未实际交付货物但开具出库单、发票并确认收入。2024 年相关业务终止后，未进行追溯调整，导致广农糖业 2023 年虚增营业收入 18,782,034.40 元、虚增利润总额 4,006,590.26 元；2024 年虚减营业收入 18,782,034.40 元、虚减利润总额 4,006,590.26 元。

综上，广农糖业 2023 年虚增营业收入 23,551,609.88 元、虚增利润总额 20,195,413.77 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的 0.70%、119.20%；2024 年虚减营业收入 24,079,451.39 元，虚增利润总额 18,693,304.16 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的 0.74%、72.50%。

2026 年 4 月 29 日，广农糖业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对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的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整改措施

（一）规范收入成本确认标准，更新配套管理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修订收入成本核算相关制度，并印发《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办法（修订）》《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月末结账制度（试行）》《规范云鸥物流公司部分业务财务核算及结算流程标准的要求》等财务管理制度及通知，明确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确认时点与确认依据，确定以自然月作为收入、成本核算期间，夯实会计核算基础，从制度层面防范收入、成本跨期确认或不按会计准则确认的风险。公司印发《所属企业财务人员队伍统一派驻垂直管理办法（试行）》对包括云鸥物流公司在内的所属企业财务人员实施统一派驻垂直管理，确保财务人员依照会计准则与财务制度独立、客观地开展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设立财务共

享中心，对包括云鸥物流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财务管理及付款审批实施穿透式管理。

（二）建立业务与财务定期对账机制

云鸥物流公司已修订完善《运输业务管理制度》《仓库存储管理制度》等业务管理制度，明确物流运输、仓储业务对账范围、对账周期、对账资料清单。云鸥物流公司业务部门按月及时取得运输单据、仓储出入库单据、服务确认单等业务原始资料，与财务部门开展月度对账，形成书面对账记录；对账差异及时核查、跟进闭环，业务、财务负责人签字确认归档，固化对账流程。

（三）完善业务结算与台账管理，实现项目收支匹配

云鸥物流公司优化业务结算流程，对运输仓储业务分别设置项目收支台账，逐笔登记业务信息，匹配每个运输项目对应的收入与成本；明确业务单据归集、客户/供应商确认、内部流转时限要求，业务完成后及时归集原始单据并提交财务入账，销售货物则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在客户取得货物控制权的当月确认营业收入，对逾期单据设置预警并落实责任，有效防止收入、成本跨期或提前确认收入情况发生。

（四）强化岗位权责与复核管控

云鸥物流公司厘清业务接单、单据保管、结算发起、财务核算、复核审批等各岗位权责，建立新的岗位职责分工责任到人，健全多层级复核管控体系。同时，公司已试运行金蝶数智化系统，2026 年 10 月正式上线，依托数字化系统规范账务处理全流程，实现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互联互通、精准联动。云鸥物流公司目前已经推进数智化财务系统实施，增设供应链管理模块，实现对业务进展的实时监控，并推动运输、仓储业务结算流程信息化，确保收入与成本及时、准确入账。系统试运行期间，公司财务共享中心对公司每一笔业务事项开展常态化、专业化复核，重点核查收入成本确认时点、入账完整性、数据匹配性及账务处理合规性，层层筑牢核算管控防线，有效规避人工核算疏漏、跨期入账、收支不匹配等问题，进一步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与内控管控效能。此外，2026

年5月公司法律与风控部（审计中心）对云鸥物流公司开展内控整改和审计整改专题培训；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对新入职员工开展《合规管理及风险防范业务培训》《经营管理工作概览》《新员工财务知识培训》《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和案例》《办公室业务知识培训》等培训项目；2026年7月和9月公司财务部组织开展对所属企业业务及财务人员《集中结账培训》《金蝶系统操作规范与结账培训》，提升各所属企业员工内控管理思维，提高相关人员对收入成本截止性、完整性的内控意识与专业履职能力，强化业务部门对财务管理要求的认知与合规意识，将财务核算要求前移至业务环节，从源头保障财务核算质量。

（五）开展专项核查验证整改效果

专项工作组对云鸥物流公司整改期间的运输仓储业务收入、成本开展抽样核查，核对业务单据、对账记录、账务凭证，核查收入成本确认时点、入账依据和金额，验证不存在因结算滞后、对账缺失导致的虚假记载。同时公司法律与风控部（审计中心）定期对整改后的内控流程开展穿行测试与控制测试，并形成书面报告。在对云鸥物流公司2026年1月至9月财务检查以及内控穿行测试中，未发现云鸥物流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重大或重要跨期的情形，未发现云鸥物流公司在收入确认、印章管理、货权管理、赊销管理以及合同履行情况方面存在其他未识别或未披露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有效。

（六）对董事及高管进行绩效薪酬止付追索与岗位调整

公司严格遵循《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薪酬止付追索的相关规定，按照最新修订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修订）》相关规定，拟对时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进行止付追索。公司已对涉及信息披露违规的公司主要领导和子公司主要领导作调岗处理，对履职不到位的相关业务人员同步开展警示教育及调岗，通过绩效薪酬止付追索与岗位调整相结合，推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团队牢固树立责任意识。

三、整改责任人及整改时间

（一）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

（二）整改时间：已落实整改措施，后续将长期规范运作执行。

四、整改效果

经上述整改，云鸥物流公司已建立持续有效的业务财务定期对账制度，明确收入成本确认规则，落实自然月核算、项目台账管理、月度对账等管控措施，业务结算及时性得到保障，能够合理保证运输仓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完整、准确记录并计入恰当会计期间，确保按《企业会计准则—收入》来确认销售货物的营业收入。广农糖业原跨期确认收入、成本和不按会计准则确认收入的问题已整改完成，相关事项影响已消除。

五、整改总结

公司收到决定书后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并以此次整改为契机，深刻汲取教训，公司将持续对财务核算内控执行情况开展常态化监督，定期评估内控有效性，持续巩固整改成果，防范同类缺陷再次发生。后续公司将督促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持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管理体系，并强化监督执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地发展。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